

华胥杏花谷农业景区
政府采购需求书（服务）

序号	关键事项	说 明 和 要 求
1	采购预算	总预算：500000.00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最高总限价：500000.00 元； 供应商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磋商文件将按无效磋商文件处理。
3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磋商。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根据磋商供应商类别进行提供：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2）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磋商截止时间前6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提供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4）提供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磋商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磋商供应商；（3）具备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 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

		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要求。
5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 (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 不接受
6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____/____%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 不收取
		☐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7	集中答疑	☐ 组织，答疑地点为：_____
		☒ 不组织
8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__10__%
		[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磋商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30%。
		[其他采购方式]无须设置。
9	合同类型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 其他：_____
10	争议解决途径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1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__李锐__
		联系电话：__029-82721375__
		电子邮箱：_____/_____

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

一、项目概况

华胥镇地处蓝田县西川地区，距西安市城区 14.5 公里，属西安市 “半小时交通圈”，主导农业产业为大杏、樱桃、核桃。2023 年杏花谷农业景区被西安市农业农村局命名为**市级 B 级农业景区**。本项目旨在依托乡村资源，推进 “休闲农业 +”，发掘展示主题农耕文化，提升大杏主导产业品牌影响力，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服务占比60%，货物占比40%。

二、服务内容（包括工作区域、工作内容等）

华胥镇杏花谷农业景区于 2023 年被西安市农业农村局命名为**市级 B 级农业景区**。为推进 “休闲农业 +” 发展，发掘展示主题农耕文化，提升大杏主导产业品牌影响力，现通过服务类采购方式，择优选择具备相应能力的服务商，承担本项目的展陈策划设计、展陈物料制作安装布设、多媒体配套、大杏农产品品牌策划设计全流程服务工作。

- 1、依托乡村资源，围绕多功能拓展、多业态聚集、多场景应用，推进 “休闲农业+”，创新供给乡村休闲旅游体验产品，提升休闲农业体验应用新场景，发掘展示主题农耕。
- 2、依托大杏主导产业开发创意包装，提升区域农民合作社大杏产品的影响力和知名度。打造具有鲜明地域特征的农产品品牌形象。

三、服务要求（如对人员配置、专业设备、服务标准等）

- 1、空间规划与展陈方案设计：提供展示馆整体平面布局设计、空间动线规划，功能分区不少于：历史文化区、种植技术区、产业成果区、互动体验区；输出全套效果图、施工图、布展方案。
- 2、展陈设计与制作布设：含展板、展柜、标识导视系统的深化设计、物料制作、现场布设安装；图文内容全部须经采购方审核确认后方可落地实施。
- 3、多媒体互动设备配套布设：配置不少于 1 套多媒体展示设备（触控查询屏或互动投影），用于大杏种植知识科普与产业宣传；包含设备供货、安装、布线调试，设备产权全部归采购人所有。
- 4、灯光及氛围营造设计实施：专业展陈灯光选型、布点、调试实施，重点区域照度满足展示要求，整体氛围协调统一（仅做展陈专项灯光布设，不含建筑主体强电改造施工）。
- 5、软装及配套设施布设：含休息座椅、装饰摆件等配套软装的选型采购、现场摆放安装，风格须与整体展陈方案统一。
- 6、大杏产品包装系列设计：设计大杏产品系列包装，含礼盒装、便携装不少于 2 种规格，包装结构合理、材质环保；完成 LOGO 设计、标准色、标准字体、组合规范等品牌基础 VI 要素，LOGO 需体现蓝田大杏地域特色与文化内涵，提供不少于 3 套初稿方案供采购人比选。
- 7、品牌宣传物料设计：含产品宣传册 / 折页、手提袋、产品标签等配套宣传物料全套设计。
- 8、版权与源文件交付：本项目全部设计成果（展陈方案、LOGO、VI、包装、宣传物料等）知识产权、著作权全部归属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交付全部可编辑分层源文件（AI、PSD 等格式）。

- 9、服务团队配置：本项目组建专属服务团队，团队成员须涵盖：项目负责人、空间展陈设计师、平面 / 品牌设计师、现场布展实施管理人员等关键岗位。
- 10、修改确认时限约定：供应商提交各类设计初稿后，采购人在5 个工作日内反馈修改或确认意见；因采购人方案确认延迟造成工期顺延，不计入供应商违约。
- 11、禁止转包分包：本项目主体服务工作不得转包；确需分包非辅助性工作的，必须事先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

四、商务要求（如服务期限、款项结算等）

- 1、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9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并通过验收。
- 2、服务地点：蓝田县华胥镇（具体地点由采购方指定）
- 3、款项结算：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作为预付款（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提供等额预付款保函）； 全部设计方案经采购人审核确认，展陈物料进场开始布设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60%； 项目全部完成，整体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 97%； 剩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 1 年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支付。
- 4、质保期：自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质保期内对展陈物料、多媒体设备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

五、验收标准

- 1、成交供应商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后，向采购方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的成果资料；
- 2、采购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行业专家参与；
- 3、验收依据：本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合同约定及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六、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若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完成全部工作任务，每逾期 1 日历天，按合同总金额的 0.3‰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违约金累计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逾期超过 15 日历天，采购人有权书面通知解除合同，供应商须承担由此造成采购人全部实际损失。